

豌豆无言

陈大斌

人入老境，最显著的变化之一是记忆力衰退。让我觉得有点诡异的是，越是新近发生的事，哪怕是与自己有直接关联的事，越容易忘记；而那些年深日久，在青壮年时期都淡忘的几件琐事，却时时会清晰地出现在眼前。真像有些人说的那样：“该记住的都忘了，该忘了的全记住了。”

“该记住的都忘了”，当然不好，容易误事，也给自己添了许多尴尬。但“该忘了的全记住”的有些往事，对我却有十足的魅力。它能唤醒我的记忆，激我动情，发我深思，让我思绪飞扬，给衰老的身心增添活力。其实，有些往事未必都是真正忘了，只不过是年轻时阅历不足，不能解其内涵，轻慢了它。经过半个世纪的积淀，那些看似平常的往事，如一坛坛老酒，尘封越久，其味越发浓郁、香醇。突然启封，异香喷薄而出，扑面而来，怎能不陶醉？

近日又有一次这样的体验。引子就是一粒豌豆。

过了立夏，小满在即，菜市场的豌豆日渐增多。那天，老伴买回来一些鲜嫩的豌豆荚儿。我因厨艺欠佳，上不了灶台，平日在家只能干些择菜淘米、刷锅洗碗之类的杂务。剥豆的活儿自然归我。兴冲冲地拿起一个饱满、硕大的豆荚剥开，只见一颗颗浑圆、碧绿的豌豆粒儿在眼前闪亮。一不留神，那些豆粒儿滴溜溜地滚了出来，散落在桌面上，蹦到了地上。真是顽皮、活泼又可爱极了！剥豆遂成了心情愉悦的劳作。心情好了，人便容易遐想。剥着剥着，我不禁想到儿时家乡有关豌豆的故事。眼下正是当年煮豌豆当饭吃的时节啊！我忘形地放纵思绪，越走越深，等把面前的豆荚剥完，似乎真的穿越时空，来到70多年前故乡淮北平原那无边的麦海中。

豌豆在我们淮北平原上，称不上主要作物，属小杂粮一类。可在庄稼人心上，却有极重要的地位。家里地再少也得种点豌豆。穷苦农家实在没有闲地，就套种在麦地里。这种草本作物，生长在麦垄间。开春后，随着麦子发棵，拔节、长高，豌豆也伸展着枝蔓，攀援在麦棵上。麦子抽穗、扬花时，豌豆便也开花结荚。两种作物根扎在同一块地上，同生共长。可豌豆比麦子早熟十来天。就是这点“时间差”，大大提高了豌豆的身价，也给旧时淮北农家生活添了一点色彩。

旧时淮北是个多灾多难的苦地方。水旱灾害频发，庄稼人在饥寒中挣扎。好年景也要“糠菜半年粮”，每年春天都要大量吞食野菜、树叶。谷雨过后，春深了，天长了，农活也日渐增多加重，庄稼人就更难熬了。眼前能指望的接口粮食就是麦子了。可麦子生长过慢，去年秋天播种出苗，经过一个漫长的寒冬和整个春天，快立夏了才出齐穗，到黄熟收割，还要再等好多天呢。这就是所谓“青黄不接”的紧要关口。这时，唯一能让庄稼人看到的一点希望，就是豌豆已经结出荚了！

可豌豆也有自己的生长规律。从结荚时起，人们就紧盯着它。过了好些天，才见那青青的豆荚上起了一个个小绿色点儿，老人们说，豌

豆粒儿作胎了。再过几天，那小绿点儿变大变白，豆荚也长大了不少。老人们又说，豆粒儿要长成了。剥开来看，豌豆粒儿确已成型，碧绿、透亮，可都是些“软粒儿”，只是一包稍有点甜味的浆汁。有些腹中饥嘴上馋的调皮孩子，偷偷地摘来一把鲜嫩的豆荚塞进嘴里大嚼，虽不能像粮食那样充饥，且还有些青涩，但也有丝丝甜味，比野菜好吃多了。庄稼人把吃没成熟的庄稼叫“啃青”，被看成糟蹋粮食的恶行，这时贪嘴吃了一把嫩豆荚，再过几天那可是半碗救命的粮食！所以不到万不得已，庄稼人不“啃青”，也这样管束着孩子。

人们在难耐的饥饿中等待豌豆成熟。直到小满前后，豌豆荚儿鼓胀起来，荚里的豆粒儿也成熟了，但还没熟到干硬的程度。这时，正好摘来煮熟当饭吃。那当口，每天收工时，女人们都要到麦棵里摘来鲜豆荚儿，倒进大锅大火煮起来。不一会儿就满院豌豆香了。煮豌豆当饭吃，是当年淮北农村的一幅风情画。一般人家都不做晚饭，家家户户大锅煮豌豆。那吃法也有点特别，一家家男女老少围在盛了熟豌豆的大陶盆前，不用碗不用筷，各人伸手到盆里抓起熟豆荚来吃。有些肚子空了性子又急的汉子，连荚壳都不剥，整个豆荚直接送进嘴里。然后从抿紧的双唇间往外抽出一个个豆壳，豌豆粒儿便留在嘴里了。煮熟的豌豆粒儿，面嘟嘟的，还带着豌豆特有的香味。在那个年代，可是“青黄不接”时难得的美味了。一大盒豆荚转眼间便风卷残云一般被吃了个干净。人们心满意足，有人还大发感慨，说这可是大年过后，几个月来吃上的头一顿饱饭！善心的老奶奶则祷告似地念叨，天下什么庄稼也比不上豌豆知人心，解人难！豌豆对穷苦庄稼人来说有多重要，由此可见。时过70余年，我还能记起当年全家围起来吃煮豌豆的情景，还能回味到吃饱煮豌豆后的满足。那是旧时乡村春天里少有的忘忧时刻。现在，恐怕少有再把煮豌豆当饭吃的了。城里人吃豌豆，都是拿来与肉虾等烧成各色菜肴，或煮成汤水，取其味道。但不管怎样精工细作，却总做不出当年大锅煮出来的诱人味道。

豌豆带来的满足十分短暂，也就是小满前后五六天时间。这几天一过，地里的豌豆所剩无几，残存的也都老了，豆粒儿硬了，就无法煮食了。庄稼人再度陷入饥饿。可吃了几顿豌豆后，人们似乎多了点底气，说“豌豆下了肚，麦子上嘴的日子也就不远了”。在苦难中长大的穷苦庄稼人，刚强坚韧，总能在绝望中找到希望的光芒。

豌豆无言，却能向我再现儿时家乡庄稼人的苦乐年华。

这次豌豆带来的回忆远非这些。最让我动情的是清晰地忆起70余年前，我在豌豆地里犯下的一次过错，让我有机会再一次感受父母的大爱。

我12岁那年的立夏时节，正是故乡豌豆荚里有了“软籽儿”，引得一些孩子要“啃青”的时候。那天傍晚放学后，我与两位小同学结伴回村。沿路那一块块麦田里，大都套种了豌豆。豌豆结满了荚儿，一个个碧绿鲜嫩，在风



村民采摘豌豆(资料照片)。新华社发(周训超摄)

中摇动，似有意在挑逗我们。我们一个个正口焦舌燥，饥肠辘辘，可谁也不敢动手摘路旁的豆荚。走进我们村时，在一块麦田边上，一位同学突然站住对我说，这不是你们家的麦地吗？我抬头一看，可不，地那头有两棵钻天杨，正是我家的麦地。地里麦棵茁壮，豌豆也旺。那小同学再迈不开脚了，望着我说，就让我摘几个吃吧！真饿得前心贴后背了。这个请求让我作了难。父母不许“啃青”，我怎能违长辈之命？可这几位同学相处多年，情同兄弟，又开口央求我了，怎能拒绝？我正犹豫，另一位同学却来了个“激将法”，说，“别求他！他哪有这个胆量？”这一“激”，我只觉得有股热血向头上升！你们太小看我了！不就是几个豌豆荚儿吗？于是挺起腰杆一挥手，对他们说，想吃就自己摘去！他们俩立马踏进麦地，边摘边往嘴里塞。我也下到麦地里摘吃豌豆荚儿，并站在地上为他们“望风”。可他们头一口还没咽下，就看见村头那丛树后面走来了一个人。我仔细一看，心就怦怦狂跳起来，来人正是我爹！两位小同学见状也慌了，一个说快跑！一个说跑不及了，越跑越容易被发现！我也没了主张，就地伏身在麦地的墒沟里，使劲往麦地中间爬去。两位小同学也学着我的样子，藏进麦棵里。

不一会就听见地头上有脚步声，这是我爹到了！我吓得恨不得找地缝钻近去。我爹从来不打孩子，可严厉得很，不怒自威。我们犯了错，他不打，只是沉着脸逼自己说清楚错在哪里，为哪错，以后怎么改正，不再犯。哪一条不说清楚别想过关。他与母亲最恨孩子犯这三种错：一是说瞎话；二是怕苦怕累，干活偷懒耍滑；三是嘴馋贪吃。他们说从小就贪吃说瞎话，是长不成一个正经人的。今天我们“啃青”，怕是在劫难逃了。我想，地头上马上就会响起爹的断喝：给我滚出来！可是却一直没有动静。再过了一会，脚步声又响起来，可他没进麦地，好像是回头往村里去了。我们还是不敢站起来，直到判明他确实离开了才站起身来。可我不明白，一向严厉的爹今天咋就这样放过了我们？难道他真的没发现我们吗？我正疑惑，两位小同学早逃得没踪影了。

我心里七上八下，又惧怕又心存侥幸。在村头边绕了几个弯子才敢回家，可是刚到家门口就听父母在说话。母亲挺生气，她说，十几岁的孩子了，怎么还这么不懂事。完了！

我一听这话，就知道父亲已发现了我们的恶行。母亲又说，你怎么不当场抓住，好好治治他！父亲却还算平静，说，要是他一个人，我哪会饶他？可今儿是他们几个同学在一起呢，我怎能当众惩治他？那样以后孩子还怎么在同学们面前做人？如今眼见孩子大了，老辈人说，“几大如客”，往后咱们当爹娘的，得给他们留点面子好做人。母亲没搭话，只听爹长叹了一口气，有点疑惑地说，今儿这事我总觉着里头有点蹊跷。自己的孩子，咱们还不知道他的秉性？不太像这孩子干的事！咱们先别着急治他。

听到这里，我的心里涌起一阵热浪，眼泪也淌了出来。爹呀，娘啊！你们是这样深深地疼爱自己的孩子！这样了解、信任自己的孩子！我心中的莫名恐惧和种种疑虑，顿时烟消云散。一步跨进家门，喊了声，“爹！娘！儿子错了！”

也许是我突然闯进来，惊了父母，他们都愣了神，谁也没说话。爹像要重新审视地望着我，娘似乎要说什么却又没开口，伸手把我揽进怀里。从上学之后，她就很少这样亲近我了。我像儿时一样紧紧伏在娘的身上，感到心暖。可她眼里闪着泪花，我知道，这一刻，爹娘的心都不平静。贫寒农家养儿几难，爹娘无力给儿女丰厚的物质享受，甚至难保他们温饱，在精神上却是这样忘我地以真情养育儿女。

岁月流水浸洗冲刷让我淡忘了的少年往事就这样清晰地回到我的眼前，似乎就发生在昨天。不！就发生在今天，在眼下！可这是70年前的事了！70年人世沧桑，我爹已于50多年前，刚满60就已病故，娘在20年前也离开了我们。送别父母时，我痛彻心扉！父母一生爱我们至深，特别是家贫如洗，自己忍饥受寒，却倾其所有，供我上学。这让几乎所有的亲友难以理解，父母却坚持到底。从中学到大学十多年，我不能为父母分忧，反成他们的重负。为我求学，父母双亲真的是累折了腰，吃尽了人间苦。爹40岁就满头堆雪。而我未能报答他们！甚至没有真正完全了解他们。当他们先后去世时，我曾写过几篇悼念文章，可都没能想起这一不该忘不能忘的事！豌豆无言，却神奇地把这一幕再现于我的面前，让我这年过八旬的儿子又有机缘“来到”父母膝下，再一次承受他们的大爱！

马向党

迢迢跋涉，烈烈雷霆。斩关夺隘，地动天惊。迥途崎岖，每有累卵之险；青史悠悠，绝无如是之征。昭义旅之神勇，示孽类之无能。大道晓于庶民，普天拥戴；火种播乎广袤，递年烈熊。斯何者也？红军万里长征！

昔者工农揭竿，红军鼙鼓。游击于井冈峻嶒，笑傲其独夫围剿。消乎战略左倾，教条当道。瑞金等平鼎鱼，壮士惨于山崩。乃有于都之河呜咽，映虎贲疾行；十送之歌悲凉，伴火把高照。甫捣险阻之重重，又临湘江之浩浩。角持乃坚甲利兵，围追则利枪重炮。勇闯枪林之士，喋血伏韬；飞越弹雨之军，舍身抗暴。骄阳隐硝烟之黯，敛翼挥而泣哭；大江漫龙血之流，卷骨涛而咆哮。四路战队，踏征程以赳赳；五万贞魂，掬丹心之果果。逮乎兵临遵义，计取名城。两层小楼，遂炳赤县之史；八柱宏论，何惭玄夜之星。重归导向，再塑英明。于是声东击西，跨赤水，卷甲破敌；出天入地，过金江，巧蒙翳行。流槎直飞，强渡争锋之士；铁索横跨，突袭英勇之兵。力挽雪岭之飙，红军叱咤；横扫草泽之诡，铁流奔腾。斥南飞之禽，做北翔之云鹏。腊子口壁立千寻，天来神将；六盘山瀑布飞百尺，手握长缨。终而雄师相聚，猛士互拥。热泪滂沱，一倾金兰之厚意；鸿志激烈，共唱救国之《大风》！

而乃壮举辉煌，弘义博远。丕业脱于危境，大展武猷；真理融于国情，首开锦卷。知劲草于疾风，验忠诚于绝险。况复亮节崔嵬，懿德灿烂。禹甸雄盛，重于岱山；民族存亡，凌乎霄汉。挥戈斩寇，怀必胜之心；卫国回天，有坚定之念。救倒悬之众，何惜此躯；复破碎之疆，咸怀义胆。谨察实事之况，筹以龙韬；洞悉壑舟之移，操以胜券。顾大局而循地维，睦友朋而识卓见。统阵线乾坤可移，同民族生死相伴。伟矣哉长征精神，壮矣哉铁军风范！

今夫革鞋之途，依稀披荆之迹；圆梦之路，浩荡征程之军。则当踵其事，增其焜。继马列神威，熔铸于民族之力；润真理嘉木，郁都以神州之芬。克险破难，凭征战之奋勇；教民化众，弘跋涉之精神。创辉煌精英勋业，奔康庄广众同心。长城金汤于百世，柳营威武以万钧。修身于执政之德，经天纬地；倡廉于先锋之伍，弘正存真。龌龊之蝇难匿，肆虐之虎就擒。是则党旗映于朝阳，万杆猎猎；战车驰乎平道，千乘辚辚。伟大复兴之胜景，必辉煌不绝也！

《中国共产党百年百事赋》
编辑委员会供稿

中国共产党
百年百事赋

“希望这部电影帮助年轻人回望百年征程、读懂百年初心”

际代表马林、日本特工在上海的活动，都遵循着当时远东共产国际运动的发展轨迹。

以国际革命的时代背景视角来看，1921年中共一大在上海召开具备必然性。那时候，不少革命刊物都是从上海发往各地，传播革命思想。在电影中，我们呈现了编辑、印刷革命刊物的镜头和细节。而且上海是个租界，鱼龙混杂，正好成为当时列强割据、国土四分五裂状态的映射。种种因素，使得上海成为讲述这一段历史无法绕开的城市。

国际共产主义运动不是一个国家的事情。电影中，我们再现了中国共产党代表去莫斯科参加共产国际第三次代表大会、列宁在向全世界推动共产革命的画面，这让我们将视野拉得更大了。

在全世界范围内挖掘史料的过程中，我们在日本警视厅的档案馆发掘了记录中国共产党1921年6月30日在上海开会的文档，在上海档案馆也找到了能够佐证的史料。我们发现日本共产党当时也派了人来上海跟共产党国际的人见面，但是当时日本已经要实行“满蒙政策”，认为共产国际运动会影响政策执行，所以要遏制住。因此，电影里专门安排了相关的故事线，这条线的艺术虚构和想象是建立在真实史料记载的基础上的。

还有一个场景表现荷兰共产主义活动家马林被跟踪，这方面我们花了很多力气去呈现——这部分情节使得《1921》具备类型电影的特征，有很强的故事逻辑。

草地：在《1921》之前，您拍摄过《建党伟业》等作品，站在建党百年节点上，再次讲述1921年发生的故事，您的思路有什么变化？对伟人的刻画表现上，有哪些不同？

黄建新：《建党伟业》从1911年武昌起义讲起，以孙中山这个角色为叙述起点，从孙中山到袁世凯到张勋复辟，从这一系列的历史大事中看到中国的走向，一直到中国共产党成立。在拍摄《建党伟业》的时候，我们很难做到兼顾每一角色，仔细描摹每一个人的个性。只能用白描的手法简单覆盖到个体，影片里的人物没有一个自始至终贯穿的性格走向。而《1921》就是另外一种人物表现手法了。

电影是一系列视觉流动体系所创造出来的一种精神现象，其核心是人。《建党伟业》拍历史，《1921》则是拍“人”。我们可能会记住在《1921》里，李达夫妇很恩爱，王会悟很美，新婚搬家那天，她靠在李达的肩头憧憬两人的美好未来，这个画面会让人感动，而且观众会融入自己的情感过程。这样的电影人物，除了革命理想之外，还有活生生的“生命”附着。可能多年后，我们已经记不住这个电影了，但是会记住这个画面。

观众可能还会记住毛泽东跑步的镜头。演员进组前，我问毛泽东的扮演者王仁君，你跑步好不好看？他说还行，我说你练一练，你跑得好，就能把电影角色彼时彼地想要传达的意思表达出来。于是他伴随音乐的旋律一直练习，练了好几个月，最终呈现了一个非常好的视觉效果。

《1921》中所呈现的毛泽东是很真实的。他扛一个收衣服的大包出场，在上海的洗衣房里勤工俭学，想去法国留学。当年的他也和如今的年轻人一样，怀着对未来的向往，开始规划自己的人生。我曾专门参观了他在上海的旧居，当时他和两个都想出

国留学的男孩住在一个房子里。

我们希望能够通过一些象征的、艺术的手法去表现伟人的成长——剥离实际的场景、表现奔跑的动作。通过这些手法，我们不仅在电影里讲述道理、讲述历史，而且去呈现真正的电影形态。

草地：《1921》中，许多人物令人印象深刻，如陈坤饰演的陈独秀、王仁君饰演的毛泽东、黄轩饰演的李达等。其中对李达及其妻子王会悟着墨颇多，是否可以将李达视为电影的主线人物，这样安排的用意是什么？

黄建新：《1921》是一部群像电影，需要有一个人物角色负责整体“牵线”，将松散的电影结构串联起来。李达在当时负责会议联络，包括写信通知各地来沪参会的共产国际代表，沟通当下的情况。基于这个背景，我们着手研究李达，他也自然而然就成为故事的主线人物。而且李达是中国共产党早期的哲学家，很多人都是通过李达主持编写的《唯物辩证法大纲》进入马克思主义哲学理论体系的。

草地：《1921》在表现历史人物上，相较于此前的群像式作品，有哪些创新和突破？

黄建新：《1921》故事情节与事实匹配度非常高，给我们的艺术表达留出了很大的空间，可以更充分地刻画人物、传递精神、表达感触。

草地：在电影里面有关毛泽东见李达这一场景：李达在上海请毛泽东吃饭，但桌上没有

辣菜，李达好面子，实际是因为自己胃不好而不能吃辣，却借口说是因为妻子王会悟不爱吃辣，最后王会悟揭开了李达长期伏案胃病严重的实情。

我希望把一切融入角色的性格和日常交往的细节中，用充满“烟火气”的生活细节，将他们所做的点点滴滴呈现出来。

草地：影片如何拉近历史与现代观众的距离？

黄建新：我们非常关注人物细节，会深入人物触摸他们的灵魂。如今大家常言的是，“一大”代表们平均年龄28岁，但其实除了董必武、何叔衡，平均就二十三四岁。在电影中，我们安排了一些戏份，让王尽美、刘仁静、邓恩铭3个年轻人展现了属于青春的“好奇心”。

我们希望能在有限空间里展现“一大”代表们不一样的一面，从代表们年龄差距、性格差距等角度，构成角色的丰富性及表达的差异性。我们还在影片中间安排了一场很激烈的争论，想利用这样的小细节把故事演绎得更加丰富。

剧中的一些台词从史料中来，对观众来说可能难以理解，我们将一些难懂的改为了白话，目的是希望革命道理富含感情。

在电影中我们设置了一个“写意”的小女孩形象，和观众一起作为见证者，利用想象空间去呈现一种“传承”的观念。我也希望这种叙述方式能够跟以往电影的表达方式有所不同。

如今的观众对电影视觉、艺术形式多样化的理解比过去强很多。电视剧属于线性艺术，而好的电影属于结构艺术，结构想象和联想是电影很重要的一部分，我们希望在这方面能走得远一点。